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交投 公告编号:2026-008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18日开始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若公司2025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13.1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6条“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一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的规定,公司因上述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可能触及的财务类终止上市情形如下所示:

| 具体情况 | 是否适用(对能披露的进行勾选) |
|--|-----------------|
| 经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 √ |
| 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 | √ |
| 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
| 追溯重述后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 |
|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
| 未按照规定披露定期报告、临时报告,且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上市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低于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 |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无法履行向上市公司作出的公开承诺; | |
|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书面确认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 |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因公司2024年度未达到规定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同时连续三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审计机构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18日开始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13.12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1. 经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2.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3. 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4. 追溯重述后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追溯重述后净资产为负值;

5.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6. 未按照规定披露定期报告、临时报告,且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上市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低于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7.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书面确认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8. 符合暂停上市的其他情形。”

9.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请示未被本所审核同意。

10. 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若公司2025年出现上述规定所述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的风向标事项

公司于近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7),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尚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存在不确定性,最终财务数据以正式公告的经审计的《2025年度报告》为准。

三、近期止上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近日公司已查询获悉,因本公司申请,云南省楚雄市人民法院启动了该诉讼的执行程序,冻结公司名下仁和宁晋彝族自治县支行(一般户)资金2,150万元。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目前,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新增小额诉讼及前期披露的小额诉讼进展情况如下:

诉讼各方当事人:案由:涉诉金额:诉讼进展:对公司的影响:

原告: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当事利纠纷:1.67万元,即刻停止侵害并赔偿损失,对公司的直接影响待定。

再审申请人:罗春云与施丽娟民间借贷纠纷案,原告:罗春云,被告:施丽娟,建设工程项目分包合同纠纷:875.6万元,即刻停止侵害并赔偿损失,对公司的直接影响待定。

申请人:云腾目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被申请人:云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前财产保全:冻结金额350万元,即刻停止侵害并赔偿损失,对公司的直接影响待定。

申请人:云腾目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被申请人:云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前财产保全:冻结金额350万元,即刻停止侵害并赔偿损失,对公司的直接影响待定。

四、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公司欠付杰联公司的1,990.65万元工程款项,公司已在账面进行了完整反映,公司承担的逾期付款利息将对公司2025年度利润产生影响,具体影响以经审计后的财务数据为准。2025年,在公司重整工作中,杰联公司未按法定申报期间就其在诉讼讼项下债权向公司代理人申报,对公司未申报债权所对应的偿债资源已根据重述依法进行预估并予以垫付。公司将根据该诉讼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交投 公告编号:2026-007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 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微亏,且属于同向上升50%以上情形

(1) 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项目:本报告期 上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00% - 9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7.76% - 69.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0.23 - 0.28

---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四, 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公司购买杰联公司的1,990.65万元工程款项,公司已在账面进行了完整反映,公司承担的逾期付款

利息将对公司2025年度利润产生影响,具体影响以经审计后的财务数据为准。2025年,在公司重整工

程中,杰联公司未按法定申报期间就其在诉讼讼项下债权向公司代理人申报,对公司未申报债权所对

应的偿债资源已根据重述依法进行预估并予以垫付。公司将根据该诉讼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鸟双星 公告编号:2026-002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最终实现青岛双星间接持有锦湖轮胎株式会社(KUMHO TIRE CO., INC.)45%的股份并控股锦湖轮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双星”、“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

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最终实现青岛双星间接持有锦湖轮胎株式会社(KUMHO TIRE CO., INC.,以下简称“锦湖轮胎”)45%的股份并控股锦湖轮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双星”、“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